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103年藝術教材教案推薦計畫案 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4/8/22 16:16:48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3年8月14日藝演字第1030002792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旨揭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 為充實藝術教育資源，鼓勵各界從事藝術教學之研發，提升教學之成效，並促進教學經驗之交流及觀摩。

(二) 推薦對象：國小、國中及高中（職）具代表性之教材教案、線上課程或TED形式之演說影片。作品需有具體之作者，以利核發稿酬，但臺灣藝術教育網中已刊登之作品，不得再被推薦。

(三) 作品須為國小、國中及高中（職）等各學習階段之藝術領域教材教案、線上課程或TED形式之演說影片均可。

(四) 作品繳交時間為103年9月1日至103年9月20日止。

(五) 如欲推薦請於上述時間內，將以下資料郵寄至教育局終身學習科候用校長吳明芳收。

1、 推薦表1份。

2、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1份。

3、 作品電子檔1份（檔案大小以20MB 為限，檔案以jpg、bmp、pdf、tif、txt、doc、docx、xls、xlsx、格式為主）。

(六) 稿酬：經本局推薦作品之作者，依當年度中央政府有關稿酬計費標準（按字及按圖片）核發稿酬，惟教材教案之稿酬以6千元為上限，若為線上課程或TED形式之影片者稿酬每件以8千元計算。

三、 檢附103年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藝術教育教材教案推薦計畫及相關表件1份，或至本局終身學習科檔案下載區下載（http://163.30.76.50/web_05.php）。